

以濁水縣為例解析台灣 2005 年三合一 選舉的聯合動員效應

蔡佳泓*

政治大學選研中心
副研究員

王金壽**

成功大學政治系
助理教授

王鼎銘***

台灣大學政治系
副教授

摘要

如何解釋選民在地方選舉的投票行為？不同層級的地方選舉之間是否有聯合競選？這兩個問題在過去由不同的分析途徑所處理，前者是應用調查資料而進行的選舉行為研究，後者則是根據訪問、觀察、歷史分析等質化方法。此次三合一選舉中的課題之一是選民行為是否因為同時舉行三種層級的選舉而受到影響，因此本研究試圖結合問卷調查資料以及地方派系人士的田野訪談，一方面分析濁水縣選民的投票行為，另一方面釐清地方派系的動員方式。根據 TEDS 2005M 資料，我們發現選民的縣長投票選擇受到政黨認同及縣議員投票選擇的影響；而根據田野訪談，得知縣長、鄉鎮長、縣議員之間的合作程度並不明顯，間接否定不同層級選舉之間相互影響的假設。之所以選定濁水縣是因為兩個政黨的競爭程度相當接近，而且田野資料豐富。本文同時呈現量化與質化研究的視野，開拓地

本文初稿發表於「『2006 年台灣選舉與民主化調查』國際學術研討會」，國立政治大學，2006 年 10 月 21 日。作者感謝研討會評論人游清鑫的建議，以及三位匿名評審的指正。若有任何舛陋疏忽之處概由作者自行負責。電子信箱：^{*}tsaich@nccu.edu.tw；^{**}wangc@mail.ncku.edu.tw；^{***}dmwang@ntu.edu.tw。

◎《台灣政治學刊》第十一卷第二期，頁 173-225，2007 年 12 月出版。

方選舉研究此一重要領域。

關鍵詞：投票行為、地方派系、量化方法、質化方法、混合方法

壹、前言

台灣的地方選舉已有七十年的歷史，是台灣政治發展的基礎。在日本統治之下，於 1935 年舉行街庄協、市議會及州議會的選舉。¹ 國民政府來台後，於 1946 年，舉行村里長、鄉鎮（市）長、鄉鎮（市）代表、縣市參議會議員、台灣省參議會議員等，並於 1950 年舉辦縣市長選舉（林佳龍 1998, 175）。遲至 1969 年，立法委員增補選選舉才舉行。因此，縣市長、縣議員、鄉鎮市長雖然是地方層級，但是時間早於全國性選舉，對於台灣政治的影響相當深遠。

在 2005 年的鄉鎮市長、縣市長、縣市議員選戰中，泛藍囊括 17 個縣市長，泛綠僅在 6 個縣市勝出。其中幾個指標性縣市，如台北縣、宜蘭縣和嘉義市，民進黨都選舉失利。即使在部分民進黨尋求連任的縣市，如台南縣，也面臨相當的挑戰。民進黨在召開三合一選後首次中常會檢討敗選，列出七大敗選主因，包括高捷案、前總統府副秘書長陳哲男事件、執政表現未符社會期待、三項選舉合一等。

但是對於部分參選的民進黨政治人物而言，例如包括競選連任失利的翁金珠和獲得連任的台南縣長蘇煥智等都認為，選

¹ 當時有一半的席次經由選舉產生，其中州議會議員是由市街庄議員間接選舉。見林佳龍 1998；陳明通、林繼文 1998。

舉三合一，才是這次民進黨敗選「主因」。民進黨的檢討報告分析指出，三合一造成國民黨候選人聯合動員、綁樁的誘因，降低動員成本，壓縮民進黨政治聯盟空間，對黨籍縣市長候選人極為不利。也就是，國民黨透過縣市議員和鄉鎮長的選舉動員，特別是買票，來幫忙縣市長選舉。

本文將透過一個縣市個案、以不同的研究方法來檢驗此說法，是否選舉三合一是造成民進黨選舉失利的一個主因。本文主要要回答的問題是：不同層級之間的選舉是否會由上而下或是由下而上的互相影響？原因又何在？民進黨宣稱國民黨以地方派系動員鞏固縣市長選情的說法是否正確（黃雅詩 2006）？在過去缺乏研究探討不同層級選舉的動員與投票的情形下，濁水縣的個案研究提供一個建立理論的開始。過去台灣政治學界對於地方層級的選舉，大致上有幾個研究途徑。第一個是探討個別縣市選民的投票行為，例如朱雲漢（1991）分析高雄縣長選舉的政黨選擇的決定因素；陳明通（1995）研究台中市民在 1993 年市長選舉的投票決定因素。針對 2002 年高雄市市長選舉，王鼎銘（2005）檢視負面事件是否影響高雄市民的投票方向；張佑宗（2003）則發現負面事件的確可能造成關鍵性影響；陳俊明、莊天憐（2003）探討社會動員對於投票選擇的影響；盛治仁（2003）分析總體資料與個體資料，發現國民黨在台北市具有跨越政黨版圖的能力，而民進黨的選民凝聚力強，高雄市的兩黨版圖比台北市穩定。徐火炎（2003）發現政治疏離感越高的民眾越傾向在北高市長選舉中投給國民黨。林長志、黃紀（2006）分析此次三合一選舉，發現台北縣選民對縣長投藍或投綠的傾向顯著地影響鄉鎮市長的投票抉

擇，但是鄉鎮市長的投票傾向卻不影響對縣長的投票抉擇。

第二個途徑則是以觀察個別縣市的選舉，描述地方派系在選舉過程中動員選民的方式及成效。例如趙永茂與黃瓊文（2000）觀察雲林縣農會如何在地方選舉中輔選國民黨的提名人選；高永光（2001a）指出在台北縣都市化越高的地區派系的影響力越高；趙永茂（2001）評估彰化縣與高雄縣的地方派系，發現有政黨化的趨勢；趙永茂（2004）以高雄縣內門鄉為例，證明縣級地方派系與鄉鎮級派系有結構性的互動關係。王金壽（1997; 2004a）亦觀察南部某縣市的國民黨候選人買票與無買票動員過程。

第三個途徑是從分立政府的角度切入，探討民眾的政治功效意識，或是探討選民的分裂或一致投票行為。例如黃德福（1991）分析高雄縣、台北縣、雲林縣的縣長與立委的分裂投票行為；洪永泰（1995）以固定樣本研究八十三年台北市選舉的分裂投票，發現政黨認同強度是影響分裂投票的主要因素；陳陸輝與耿曙（2003）發現選民的功效意識將會因為中央政府與地方政府為同一政黨而強化，並且影響投票選擇；陳文俊、陳枚君（2003）呼應盛治仁（2003）的發現，高雄市的民進黨與國民黨的市長與議員之間一致投票程度均相當高；許勝懋（2003）嘗試分析台北市民的制衡觀與分裂投票之間的關聯；李世宏與吳重禮（2004）分析北高市長的面訪資料，發現市長施政評價與總統滿意度顯著影響投票選擇；游清鑫（2004）以政黨認同的強度解釋 2002 年高雄市選民的分裂投票行為；吳重禮、徐英豪、李世宏（2004）則是深入探討北高市民採取一致或分裂投票的原因。針對「垂直式分立政府」，吳重禮與許

玉芬（2005）分析選民在北高市長選舉中，認為「垂直式分立政府」有利於選民福利時較易投給相對應的候選人。根據賦權理論，吳重禮、譚寅寅、李世宏（2003）證實在非國民黨人士執政較久的地區，民進黨支持程度越高，顯示環境效應的影響。吳重禮與許玉芬（2005）分析選民在北高市長選舉中，認為「垂直式分立政府」有利於選民福利時較易投給相對應的候選人。根據賦權理論，吳重禮、譚寅寅、李世宏（2003）證實在非國民黨人士執政較久的地區，民進黨支持程度越高，顯示環境效應的影響。吳重禮、李世宏（2005）則發現客家籍縣市首長執政的地區，客家族群的投票參與程度較高。

從以上的文獻，不難看出這三個途徑各有優缺點，若結合在一起可以完整地呈現地方選舉的面貌。經驗資料分析顯示選民行為多受到政黨認同及政府評價的影響。雖然藉由模型及資料分析可以精確找到選民的投票決定因素，但是往往無法說明投票決定與長久為人注意的地方派系動員之間的因果關係。而從地方派系的角度切入，可以看到精英透過社會網路動員民眾的過程，但是如何評估動員的效果為一大難題。而從分立政府的觀點來看，選民具有高度理性及策略思考能力，不僅依據政府表現決定投票，而且還考慮到地方政府與議會、立法委員、或中央政府是否為同一政黨。這種假設與以選民心理及社會網路為依歸的途徑大相逕庭。

本文試圖結合投票行為以及地方派系動員等兩個研究途徑，研究 2005 年三合一選舉中的濁水縣長、縣議員、鄉鎮市

長選舉。² 地方派系的動員特別指向不同層級的候選人是否聯合買票以增益選票成長。買票雖然不是地方選舉中的唯一動員工具，但可能是最重要的動員工具。俗語所言：「選舉沒師傅，用錢買就有」，或是如一位負責選舉操盤數十年的人士所言：「動員就是佈置買票系統」（王金壽 2004a, 100）。簡而言之，「買票」動員或許不是選舉動員的全部，但觀察買票過程最容易瞭解整個動員核心問題。

除了王金壽（1997; 2004a; 2004b）實地觀察賄選組織及運作方式外，何金銘（1994）以問卷調查方式分析高雄市選舉中的賄選效果，發現僅有少數受訪者回答收到賄款且投給該候選人。有些研究的焦點則放在買票以外的動員面貌，例如劉義周（1992）及 Liu（1999）探討台北市國民黨的責任區制度的運作；陳陸輝（1994）探討黃復興黨部的輔選機制；游清鑫（1996; 1999）觀察台北市南區立委的競選過程，包括聯合競選及文宣策略；而包正豪（1998）則是研究新黨如何在台北縣市與桃園縣市配票。除了王金壽以外，這些研究的共同特色之一是選擇人口較密集的都會區做為選舉動員的案例，似乎忽略了非都會區的選舉動員。這些研究的焦點集中在民意代表選舉，未能關注地方公職選舉。此外，這些研究偏重在候選人與政黨組織如

² 濁水縣為一假名。有心人很容易發現本文研究個案的真實地點和相關人事的真實身份。但為了保護相關當事者和受訪者，免於給他們帶來可能不便的法律和政治問題，以及維持學術和政治之間象徵性的隔離，我們三位研究者經過長時間的討論和思考，決定還是盡可能將相關人士與地點給予匿名化。我們也很清楚這樣的方式，也可能損害了本文的「科學性」。質化與量化在此研究有一衝突點：對於論文資料是否要採取匿名。量化研究要求資料必須做全面性的公開以接受檢驗，但質化研究部分因為牽涉資料的敏感性以及法律問題，不得不將受訪者及田野地點給予匿名化。

何配合，並透過文宣、工作幹部動員選民，較少著墨地方派系的角色。因此，有必要再深入了解地方派系如何在地方選舉中進行動員。

此研究採取了量化與質化兩種不同研究取向，在研究進行過程中，我們並沒有分享討論兩者所得的資料與結論，而是分開進行，且在田野資料收集告一段落之後，量化與質化的對話才開始進行。這樣的研究設計可稱為「平行或同時之混合方法」(Parallel/simultaneous mixed method design, Takshakkori and Teddlie 1998, 47)。由於地方派系與選民行為均是了解地方選舉的重要途徑，而且本研究主題為不同層級之間的選舉有無互相影響，所以我們必須同時觀察地方派系動員以及選民之投票。我們的假設是縣長選舉與其他兩個層級之間的互相影響的程度並不高；因為在縣長選舉層級以下，多半是無黨籍候選人，不屬於政黨而且有自己的動員網路，也就難以跨越不同層級進行聯合動員。但是，縣議員和鄉鎮市長之間的動員網路可能是重疊的，選民的選擇則是集中在並沒有政黨標籤的候選人。另外，濁水縣這個案例顯示政黨對地方選舉的影響侷限在縣長層級，而地方派系的影響則可見於鄉鎮市規模的選舉。

貳、2005年濁水縣三合一選舉

在此次三合一選舉中，濁水縣是一個很特殊的案例。第一點，濁水縣縣長為無黨籍，當時正在羈押中，代理縣長為曾經擔任某市長的民進黨政治人物。而現任縣長所代表的派系具有相當的實力，其胞妹在 2004 年當選立法委員。這場選舉是個現任縣長缺席的開放競選，也就沒有現任者（或繼任者）優勢。

第二點，濁水縣過去一向由國民黨執政，而現任縣長能從國民黨脫黨、以無黨籍贏得補選，足見政黨以外的因素才能影響投票。黃德福（1991）對 1989 年的選舉的分析發現，濁水縣長與立法委員、省議員的分裂投票情形相當不明顯；一成左右民眾在不同層級選舉中投給不同政黨。當時仍為國民黨一黨獨大時期，濁水縣相較於台北縣及高雄縣又相對偏向國民黨，因此選民在不同層級選舉皆投給國民黨的可能性很高。但是，在進入九〇年代的兩黨競爭之後，國民黨反而要借重地方派系鞏固政權，而且地方派系自身發展出政商力量，使得地方派系有機會挑戰國民黨（陳明通 2001）。因此，濁水縣正面臨地方派系正在縣長選舉消退，而政黨競爭正在興起的時期，預期可以觀察地方派系的動員以及政黨認同的影響力。

濁水縣的縣級派系並不明顯，而鄉鎮級派系也逐漸淡化的傾向。³ 其次，濁水縣的縣級派系有人稱之為「縣長派」：誰當選縣長，誰就成立縣級地方派系。縣級地方派系並沒有穩固存在著。第三、這次選舉有一特殊因素，國民黨籍現任縣長因案被羈押中。民進黨陣營曾尋求他的人馬的支持。不管這位當時在監獄中的國民黨縣長的主客觀因素為何，他的人馬並沒有支持國民黨候選人，且在選前幾天倒向民進黨陣營，不過到底他的人馬扮演多大的角色，是一個有待探討的問題。

³ 關於濁水地方派系的歷史演變與現況，請見丁彥致 1994 以及蘇俊豪 2004。蘇俊豪的論文對於各鄉鎮派系現況有詳細的介紹和描述，極少數的地方派系研究者，可以像他如此對全縣各鄉鎮派系進行瞭解。

參、研究方法

由於本研究的深度與廣度的需求，我們藉助於兩個方法：問卷調查與訪談。問卷調查的對象是來自於濁水縣合格選民的樣本，而訪談則是針對部份鄉鎮市的地方派系人士。問卷調查具備一定研究設計（research design）的整體規模，以及對相關概念的可測量程度的基礎上（Sylvan 1991, 267）。此外，這類的研究強調定義的可操作化、客觀性、及研究結果的可複製性（Bryman 1984, 77）。藉由問卷調查的技術，針對觀察者所欲研究問題的概念，進行定義上的操作化與設定後，再透過問卷题目的詢問，客觀式的訪問受訪者，取得資料以進行分析。因此，透過問卷調查的資料分析，可呈現出變項的相對重要性，並檢驗統計上的顯著程度。本研究中的訪談則來自於田野研究的研究設計。Jorgensen（1989）強調觀察法的好處在於從日常生活中的各個位置觀察社會現象，正好可以幫助我們透視民眾的選舉行為背後的選舉動員過程，間接回答不同選舉之間有無互相影響的問題。

King, Keohane, & Verba（1994）認為量化研究與質化研究之間的差異只是表現方式的不同，但是兩者都是追求科學的推論，而且都應該考慮量化與不易量化的資料。Collier, Brady, & Seawright（2004, 244-49）在分析 King, Keohane, & Verba（1994）的觀點以及回應之後，主張量化研究建立在大樣本及較高的測量尺度（順序或等距）的基礎，其實前者並非質化研究所缺乏，後者則需要更精密的測量。而且質化研究注重的是從脈絡（context）中找出概念，進而確定因果關係，比起量化研究只追求統計檢驗來得豐富。Dahl（1961）研究 1950 年代康乃迪

克州紐黑文市的政治社會領袖與利益團體對於政治的影響，不僅細膩地描述民意如何影響政策決定，還引進量化的資料如參與指標與社會地位量表。近來比較政治研究也注意到質化研究與量化研究的重要性。在 Putnam, Leonardi, & Nanetti (1993) 研究義大利政治文化的名著 *Making Democracy Work* 中，不但有當地的菁英的訪問，還有多次全國性的調查，以及每個區域的案例研究。Robert Putnam 強調社會科學研究中的多重研究方法的重要性，尤其是對於一個個案的深入探討。Howard 和 Roessler (2006) 對於威權國家經由選舉轉換成民主國家的研究，包含 50 個選舉的統計分析以及肯亞的案例研究。

國內政治學界亦有結合質化與量化的研究。例如劉義周 (1992)、陳陸輝 (1994) 對於立法委員競選過程的觀察及調查；黃秀端 (1994)、蔡佳泓 (1996) 訪問立委及助理並且以量化資料呈現立法委員選區服務的效果；廖達琪與洪澄琳 (2004) 以法案和預算資料佐證其深度訪談所得。大部分臺灣地方派系研究者，不是採取質化的參與觀察（如王金壽），就是以量化分析為主（如徐永明），但是高永光 (2001a; 2001b; 2004) 是一顯著的例外，他同時結合了量化分析與質性深度訪談來進行地方派系相關研究。國內的研究顯示，量化與質化研究可以進一步地整合，應用在選舉行為以及國會研究方面。

廣義來說，以上這些研究可歸類為混合方法 (Mixed methodology) 的範疇。Tashakkori 和 Teddlie (1988) 指出，混合方法設計可同時或是階段性地應用質化與量化的方法在同一研究，包括測量、效度檢證、資料分析等。兩種方法可以在各個階段各自產生相互增補的資料，以保證推論的正確。而

在本篇論文中，我們試圖運用量化與質化方法到地方選舉之研究，凸顯兩者之間的互補之處。這個研究屬於探索性的混合量化與質化方法 Tashakkori 和 Teddlie (1988, 146)，即以量化的統計分析及質化資料探討現象，不過在現階段不預做任何預測或解釋，類似描述性統計分析。

問卷調查的焦點在於選民是否被一個層級以上候選人動員，而訪談則直指候選人的買票行為。自然，我們的研究設計背後有一個很強的假設，即就該個案而言，買票是最有效的選舉動員。在這個假設下，質化的訪談法正好提供研究者候選人買票此一重要資訊。如果候選人自承並未從事聯合買票，但是選民行為的分析呈現選民受到聯合動員而在不同層級選舉投給相同政黨候選人，有可能推翻買票是最有效的選舉動員此一假設，同時暫時不能否定聯合動員的可能性。如果候選人自承並未從事聯合買票，而選民行為的分析也呈現選民並未受到聯合動員，而且未在不同層級選舉投給相同政黨候選人，那麼證實了聯合動員的情形並未發生。

限於問卷調查的敏感性，問卷中並沒有選民如何被地方派系動員，甚至買票的題目，僅有受訪者被那些候選人接觸到的資料。Flanagan (1991) 分析日本 1976 年選舉的社會網路，他根據主動要人投票支持及被動接到的次數，將民眾區分為積極拉票、偶爾拉票、被要求投票、未被要求投票。他發現這四種選民並沒有社會地位之分，而是因為個人對於政治的興趣表現出不同的行為。蔡佳泓 (1995) 曾以該類型題目建構動員與被動員的類型，並且進一步比較政黨認同與社會網路的影響。他發現動員者有強烈意願投給國民黨，而完全未被拉票者也相當

可能投給國民黨。故本研究將分析選民被拉票的程度及來源。不過因為觀察數有限，無法細分那些候選人為地方派系或是政黨推出，所以本研究雖然同時呈現的調查資料分析與地方派系動員調查，但是兩者之間無法完全對應，只能盡可能從選民回答及地方派系訪問的角度回答「不同層級選舉之間有無聯合動員」這個問題。

肆、候選人拉票：重疊或分散？

根據以上的文獻及選舉背景，我們需要觀察三合一選舉的過程，方能確定選舉動員的影響。如果政黨候選人的選舉拉票出現相互重疊的情形，那麼選民的投票行為可能會受到不同層級的影響。如果政黨候選人的拉票並不互相重覆，則可以預期鄉鎮市長或縣議員的投票行為與縣長的投票行為之間關連性低。台灣選舉與民主化調查於 2005 年三合一選舉之後所搜集的資料，包含各個層級選舉的投票選擇、向選民拜票管道、認為自己較支持那個政黨等等，因此我們將分析該筆資料。⁴

⁴ 本文使用的資料全部係採自「2005 年至 2008 年『台灣選舉與民主化調查』四年期研究規劃 (I)：2005 年縣市長選舉大型面訪案」(TEDS 2005M)(NSC 94-2420-H004-008-SSS)。「台灣選舉與民主化調查」(TEDS) 多年期計畫總召集人為國立政治大學黃紀教授，TEDS 2005M 為針對 2005 年縣市長、縣市議員、鄉鎮市長三合一選舉執行之年度計畫，計畫主持人為黃紀教授；詳細資料請參閱 TEDS 網頁：<http://www.tedsnet.org>。作者感謝上述機構及人員提供資料協助，惟本文之內容概由作者自行負責。

表一：濁水縣長與鄉鎮市長候選人之拉票

縣長	鄉鎮市長				總計
	國民黨	民進黨	無黨籍	未被拉票	
國民黨	13	5	9	21	48 (8.2)
橫列%	(27.1)	(10.4)	(18.8)	(43.8)	
直行%	(10.8)	(9.1)	(13.8)	(6.1)	
民進黨	13	8	8	14	43 (7.4)
橫列%	(30.2)	(18.6)	(18.6)	(32.6)	
直行%	(10.8)	(22.1)	(12.3)	(4.1)	
兩黨均有	58	32	26	29	145 (24.8)
橫列%	(40.0)	(22.1)	(17.9)	(20.0)	
直行%	(48.3)	(58.2)	(40.0)	(8.4)	
未被拉票	36	10	22	281	349 (59.7)
橫列%	(10.3)	(2.9)	(6.3)	(80.5)	
直行%	(30.0)	(18.2)	(33.8)	(81.4)	
總計	120 (20.5)	55 (9.4)	65 (11.1)	345 (59.0)	585

說明：方格內為個數，括號內為百分比。卡方值：181.866，自由度：9，顯著性 p 值 ≤ 0.000 。3 格 (18.8%) 的預期個數少於 5。縣長候選人拉票題 B5b_1 及 B5d_1 回答「有」、但是在那一個拉票方式題回答「拒答、不知道」的受訪者被剔除。鄉鎮市長候選人拉票題 B7C_1 回答「每個候選人都一樣、拒答、不知道」的受訪者被剔除。資料來源：TEDS 2005M。

根據問卷，我們整理受訪者受到那些政黨候選人的拉票。

⁵ 表一顯示，將近六成的民眾沒被縣長候選人拉票，被兩個候選人拉票的比例將近兩成五，只被國民黨或民進黨候選人拉票的比例都不到一成。這個發現相當值得注意，因為國民黨與民

⁵ 詳細問卷題目請見附錄。在鄉鎮市長及縣議員部份，受訪者可以回答兩個前來拉票的候選人，但是有的回答同一政黨，有的則是不同政黨。為了分析容易起見，一律只採用第一個答案。在縣長部份，受訪者被詢問是否曾被國民黨及民進黨候選人拉票，因此可以歸類被其中一位或是兩位拉票。

進黨應該有不同程度的組織動員，實際上卻有四分之一的受訪者回答既被某一位候選人拉票，也被另一位候選人拉票。這個結果是否意味國民黨與民進黨的縣長競選團隊有相同的動員機制及強度？還是受訪者其實分不清楚到底是那個政黨前來拉票？

我們運用複數題分析找出受訪者被那些縣長及鄉鎮市長候選人拉票。表二顯示，在縣長部份，助選人員及義工在兩黨均佔有接近四成的比例，其它方式則是電話語音及候選人本人及其家人。我們觀察到多數受訪者能夠回答出前來拉票的人，而且其拉票模式以面對面接觸為主，可以確定這一題應該具有效度。而在鄉鎮市長候選人部份，兩黨及無黨籍候選人也有相近的動員模式，助選人員及義工的接觸最多，其次是候選人本人及其家人，再來才是電話語音。可能因為鄉鎮市長的選區較小，人與人接觸較容易，因此候選人選擇當面拜票方式。而縣長選區較大，候選人除了派助選人員當面拜票，還運用電話語音。鄉鎮市長候選人以助選員、義工及候選人本人或家人當面拜票的動員為主，而縣長候選人則強調助選員、義工當面拜票及電話語音，兩者的交集有可能是助選員、義工拜票。

表二：濁水縣長、鄉鎮市長候選人之拉票方式

拉票方式	縣長		鄉鎮市長		
	國民黨	民進黨	國民黨	民進黨	無黨籍
電話語音	5 (13.2)	56 (13.4)	9 (4.4)	8 (7.1)	4 (3.4)
候選人當面或其家人	44 (11.1)	52 (12.7)	63 (30.3)	38(33.2)	33(27.1)
助選人員或義工	153 (38.1)	168 (40.6)	72 (34.7)	31(26.7)	32(26.3)
政黨工作人員	21 (5.4)	30 (7.4)	6 (3.0)	7 (5.7)	5 (4.4)
服務機構的上司或同事	9 (2.3)	6 (1.4)	3 (1.4)	0 (0.0)	2 (1.5)
參與的宗教團體、社會團體或職業團體	2 (0.5)	3 (0.7)	2 (1.0)	0 (0.0)	0 (0.0)
地方上有名望的人或家族	15 (3.8)	11 (2.7)	7 (3.5)	5 (4.3)	5 (3.8)
村里鄰長或村里幹事	25 (6.1)	11 (2.6)	13 (6.4)	4 (3.4)	7 (6.1)
鄰居	13 (3.2)	12 (2.9)	7 (3.2)	4 (3.1)	9 (7.1)
同學或朋友	29 (7.2)	27 (6.4)	11 (5.3)	9 (7.6)	14(11.4)
親戚或家人	25 (6.2)	27 (6.4)	13 (6.3)	9 (8.0)	11 (8.9)
手機簡訊	12 (2.9)	10 (2.4)	1 (0.4)	1 (0.9)	0 (0.0)
總計	401	414	207	114	121

說明：格子內數字為該動員方式被提到的次數，括號內為直行百分比。

回到表一，在鄉鎮市長候選人方面，有 59%的受訪者未被拉票，被國民黨候選人拉票的有兩成，被民進黨候選人拉票的

不到一成。表二的交叉分析結果顯示，縣長與鄉鎮市長的動員似乎沒有明顯的交集。在被國民黨拉票的選民中，僅有 27.1%（13 個）的受訪者回答在鄉鎮市長選舉也被國民黨候選人拉過票，但是有高達 43.8% 的受訪者表示未被鄉鎮市長候選人拉票。而在被民進黨籍縣長候選人拉票的 43 位受訪者中，有 18.6% 稱也被民進黨籍鄉鎮市長候選人拉票。但是在 145 位被兩黨縣長候選人拉過票的民眾之中，有 40% 的受訪者說被國民黨籍鄉鎮市長候選人拉過票，還有 22.1% 的受訪者說被民進黨籍鄉鎮市長候選人拉過票。若合計被某一候選人以及兩個候選人拉票的次數，有 71 個受訪者在縣長及鄉鎮市長選舉中被國民黨候選人拉票，40 位被民進黨籍候選人拉票，合佔分析樣本的 18.9%，也就是五個選民之中只有一個不到被不同層級的同黨候選人拉票。多數受訪者（48%）其實是完全未被拉票。僅在某一層級選舉被拉票，但是另一層級無人拉票，佔 13.8%。

縣長選舉與縣議員選舉兩者是否有關聯性？在縣議員有三個政黨以及無黨籍候選人的情況下，預期選民被拉票的情況應該與鄉鎮市長相去不遠。表三顯示，縣長選舉跟縣議員選舉中同時被國民黨或民進黨拉票的人共有 119 人，佔了全部有效樣本的 20.7%，可見兩個層級選舉之間的關連度並不高，與縣長及鄉鎮市長選舉之關連性差不多。

表三：濁水縣長與縣議員候選人之拉票

縣長	縣議員					總計
	國民黨	民進黨	台聯	無黨籍	未被拉票	
國民黨	19	0	3	8	13	43 (7.5)
橫列%	(44.2)	(0.0)	(7.0)	(18.6)	(30.2)	
直行%	(13.8)	(0.0)	(23.1)	(12.7)	(3.9)	
民進黨	12	5	1	6	18	42 (7.3)
橫列%	(28.6)	(11.9)	(2.4)	(14.3)	(42.9)	
直行%	(8.7)	(17.9)	(7.7)	(9.5)	(5.4)	
兩黨均有	77	18	2	34	18	149 (26.0)
橫列%	(51.7)	(12.1)	(1.3)	(22.8)	(12.1)	
直行%	(55.8)	(64.3)	(15.4)	(54.0)	(5.4)	
未被拉票	30	5	7	15	283	340 (59.2)
橫列%	(8.8)	(1.5)	(2.1)	(4.4)	(83.2)	
直行%	(21.7)	(17.9)	(53.8)	(23.8)	(85.2)	
總計	138 (24)	28 (4.9)	13 (9.8)	63 (11.0)	332 (57.8)	574

說明：方格內為個數，括號內為百分比。卡方值：257.066，自由度：12，顯著性 p 值 ≤ 0.000 。7 格 (35.0%) 的預期個數少於 5。縣長候選人拉票題 B5b_1 及 B5d_1 回答「有」、但是在那一個拉票方式題回答「拒答、不知道」的受訪者被剔除。縣議員候選人拉票題 B6C_1 回答「每個候選人都一樣、拒答、不知道」的受訪者被剔除。資料來源：TEDS 2005M。

表四進一步顯示縣議員選舉中，三個政黨及無黨籍候選人的拉票動員模式與鄉鎮市長層級的選舉相仿，也就是助選員及義工是主要的選舉動員管道，其次是候選人或家人當面拉票。可見得在選區較小的選舉，還是以人與人之間的接觸為主要的拉票模式。與鄉鎮市長選舉另一個相似點是：國民黨的拉票動員次數遠多於其他政黨及無黨籍候選人。可見得國民黨在縣長層級以下的選舉，仍然較具有組織動員的優勢。

表四：濁水縣縣議員候選人之拉票方式

動員方式	國民黨	民進黨	台聯	無黨籍
電話語音	20 (8.0)	2 (4.5)	4 (11.3)	2 (1.7)
候選人當面或其家人	63 (25.3)	14 (30.0)	9 (26.3)	17 (17.2)
助選人員或義工	81 (32.5)	16 (33.6)	12 (34.9)	36 (36.2)
政黨工作人員	10 (3.9)	3 (6.2)	2 (5.8)	6 (6.0)
服務機構的上司或同事	1 (0.5)	2 (4.8)	0 (0.0)	3 (2.6)
參與的宗教團體、社會團體或職業團體	1 (0.5)	0 (0.0)	0 (0.0)	0 (0.0)
地方上有名望的人或家族	11 (4.3)	3 (6.2)	1 (2.3)	3 (3.3)
村里鄰長或村里幹事	13 (5.3)	3 (5.7)	0 (0.0)	5 (5.0)
鄰居	7 (2.8)	0 (0.0)	3 (8.4)	6 (5.8)
同學或朋友	15 (6.2)	1 (1.7)	1 (1.6)	17 (17.0)
親戚或家人	24 (9.6)	3 (5.4)	2 (5.8)	5 (5.0)
手機簡訊	3 (1.0)	1 (1.7)	1 (3.6)	0 (0.0)
總計	248	47	36	100

說明：格子內數字為該動員方式被提到的次數，括號內為行百分比。

經過交叉分析，我們發現在縣長與鄉鎮市長及縣長與縣議員等不同層級選舉中，選民被同一政黨候選人拉票的情形只有兩成左右，多數受訪者未被任何人拉票，或是只在某一層級選舉被拉票。雖然我們發現選舉拉票在不同層級的選舉之間的重疊程度不高，但是仍然需要進一步觀察三合一選舉的投票行為，方能確定不同層級選舉之間的影响。

伍、選民投票行為分析

應用 TEDS 2005M 的資料，首先我們檢視選民在三合一選舉的投票行為。表五是縣長投票選擇與鄉鎮市長投票選擇的交叉列表。⁶ 首先，表五顯示投給國民黨的縣長候選人比率為 23.8%，民進黨得票率為 52.5%，未投票者為 23.8%。投給「無黨籍候選人」只有兩人，所以不納入分析中。「投廢票」、「不在戶籍地」的受訪者也非我們能分析的樣本。而「忘記了」、「拒答」、「不知道」的受訪者經過追問後仍然包括回答不知道、忘記了以及拒答者，不再分析。實際開票結果是國民黨得票率為 44.4%，而民進黨為 53.3%，無黨籍 2.16%，投票率則為 69.7%。以調查中的有反應者為分母計算國民黨之得票率為 29.1%，但是實際得票率為 44.4%。民進黨則是 70.1%，但是實際得票率是 53.3%。可見得調查中的無反應受訪者之中，部份可能去投票且投給國民黨，但是在選後拒絕回答。也有可能投給民進黨的受訪者中，部份其實投給國民黨。

而表五的最後一列則顯示鄉鎮市長的投票選擇。我們將候選人大致歸類為國民黨、民進黨、無黨籍之後，發現投給無黨籍的比例相當多，達到 24.2%，而國民黨得票率為 35.4%，民進黨則只有 16.6%。實際的各個政黨及無黨籍投票率考慮到各鄉鎮有不同的投票率，所以不像縣長選舉易於計算。

⁶ 由於有兩位主要縣長候選人，所以分兩道題詢問受訪者是否有某縣長候選人來拉票，但是分析中整合為一題。部份受訪者回答有兩位縣長候選人來拉票，視為同時拉票，不過不代表。

表五：濁水縣長與鄉鎮市長之政黨選擇

縣長	鄉鎮市長				總計
	國民黨	民進黨	無黨籍	無反應	
國民黨	61	12	33	0	106 (23.8)
橫列%	(57.5)	(11.3)	(31.1)	(0.0)	
直行%	(38.6)	(16.2)	(30.6)	(0.0)	
民進黨	97	65	75	0	234 (52.5)
橫列%	(41.5)	(26.5)	(32.1)	(0.0)	
直行%	(61.4)	(83.8)	(69.4)	(0.0)	
未投票	0	0	0	106	106 (23.8)
橫列%	(0.0)	(0.0)	(0.0)	(100.0)	
直行%	(0.0)	(0.0)	(0.0)	(100.0)	
總計	158 (35.4)	74 (16.6)	108 (24.2)	106 (23.8)	446

說明：方格內為個數，括號內為百分比。卡方值：461.485，自由度：6，顯著性 p 值 ≤ 0.000 。0 格的預期個數少於 5。縣長候選人投票題 E2a 回答「無黨籍候選人」、「拒答」、「不知道」、「投廢票」、「不在戶籍地」的受訪者被剔除，回答「忘記了」但是在 E2b 回答投給那一黨候選人時回答者被納入分析。鄉鎮市長候選人投票題 E4a 回答「拒答」、「不知道」、「投廢票」、「不在戶籍地」的受訪者被剔除，回答「忘記了」但是在 E4b 回答投給那一黨候選人時回答者被納入分析。資料來源：TEDS 2005M。

從調查結果可以看出，此次選舉中，無黨籍在鄉鎮市層級的勢力遠較他們在縣長層級來的強，可能是因為國民黨縣長入獄之後，無人可以取代他的位置，形成兩大政黨在縣長層級對決，而無黨籍與國民黨在鄉鎮市層級對抗的現象。

進一步觀察縣長選舉與鄉鎮市長選舉的投票，發現投國民黨縣長候選人的受訪者之中，投給國民黨提名的鄉鎮市長民眾有 57.5%；而在投給民進黨縣長候選人之中，投給該黨的鄉鎮市長候選人的民眾有 26.5%，但是投給國民黨候選人的比例高

達 41.5%，投給無黨籍候選人則有 32.1%。而由於民進黨籍縣長候選人相當受歡迎，所以在投給國民黨籍鄉鎮市長候選人之中，有 61.4% 投給民進黨籍縣長候選人可見得民進黨的支持者在面對鄉鎮市長候選人時，可能因為民進黨提名人數太少，或者是國民黨及無黨籍候選人更具有吸引力，形成分裂投票。但是民進黨的縣長候選人又在政黨對決下吸收到對方的支持者。在民進黨縣長當選之後，民進黨是否在下一一次選舉中提名更多的鄉鎮市長候選人，值得關心。

表六則顯示受訪者的縣長與縣議員投票的關聯性。與鄉鎮市長相似，投給國民黨縣議員最多，達到 32.4%；其次則是無黨籍的 18.4%。在回答這一題的受訪者中，民進黨只獲得 7.8% 的選票，比在鄉鎮市長選舉還少。另外台聯候選人獲得 4.7% 的選票。

從表六亦可看出，國民黨的支持者相當一致地投給縣長及縣議員候選人；投給國民黨縣長候選人的受訪者有 57.7% 的人又投給國民黨的縣議員候選人。而在民進黨方面，一致投票的人只有 13.8%，遠低於投給民進黨縣長候選人但投給國民黨縣議員候選人的 34.7%，以及無黨籍縣議員的 8.2%。但是從縣議員的角度來看，投給國民黨籍縣議員的受訪者中有 59.2% 的人投給民進黨籍縣長候選人。很明顯的，民進黨雖然在縣長層級以下選舉仍然無法與國民黨及無黨籍匹敵，但是因為縣長候選人在選前被看好，吸引到國民黨支持者的選票。

表六：濁水縣長與縣議員之政黨選擇

縣長	縣議員					總計
	國民黨	民進黨	台聯	無黨籍	未投票	
國民黨	61	1	1	27	18	111 (22.9)
橫列%	(57.5)	(0.9)	(0.9)	(24.3)	(16.2)	
直行%	(38.6)	(2.6)	(4.3)	(30.3)	(10.1)	
民進黨	97	37	22	62	54	268 (53.3)
橫列%	(41.5)	(13.8)	(8.2)	(23.1)	(20.1)	
直行%	(61.4)	(97.4)	(95.7)	(69.7)	(30.3)	
未投票	0	0	0	0	106	106 (21.9)
橫列%	(0.0)	(0.0)	(0.0)	(0.0)	(100.0)	
直行%	(0.0)	(0.0)	(0.0)	(0.0)	(59.6)	
總計	15 (32.4)	38 (7.8)	23 (4.7)	89 (18.4)	17 (36.7)	485

說明：方格內為個數，括號內為百分比。卡方值：272.645，自由度：8，顯著性 p 值 ≤ 0.000 。0 格的預期個數少於 5。縣長候選人投票題 E2a 回答「無黨籍候選人」、「拒答」、「不知道」、「投廢票」、「不在戶籍地」的受訪者被剔除，回答「忘記了」但是在 E2b 回答投給那一黨候選人時回答者被納入分析。鄉鎮市長候選人投票題 E4a 回答「拒答」、「不知道」、「投廢票」、「不在戶籍地」的受訪者被剔除，回答「忘記了」但是在 E4b 回答投給那一黨候選人時回答者被納入分析。資料來源：TEDS 2005M。

從投票選擇來看三個選舉之間的關聯性，可以發現國民黨在不同層級選舉之間有相當好的表現，但是在縣長選舉中不敵民進黨。民進黨較侷限在縣長選舉，尚無法深入鄉鎮市長及縣議員選舉。而無黨籍則是活躍於鄉鎮市長及縣議員選舉。值得注意的是，對鄉鎮市長及縣議員選舉無反應或投給無黨籍的民眾中，有不少投給民進黨的縣長候選人。這個情形令我們不得不思考究竟是縣長的投票選擇會影響鄉鎮市長及縣議員選舉，還是相反過來。在明確回答投票選擇的民眾之中，我們計

算縣長的投票選擇與鄉鎮市長及縣議員選擇的 λ 值，結果發現兩者之間的相關性幾乎等於 0。也就是說，當去掉「無反應」這個選項之後，由縣長預測鄉鎮市長或縣議員之投票選擇，或是另外一個預測方向，皆不具有解釋力。原因出在縣長選舉與鄉鎮市長或縣議員選舉之間多了一個無黨籍的選項，讓投縣長的選民，尤其是民進黨選民，在其它兩個選舉中分散到無黨籍的候選人，使得選舉之間的關聯性非常微弱，不如表面上來得明顯。

為了控制動員、政黨認同等變項的影響，接下來我們用對數線性 (loglinear) 模型解釋選民的投票行為。我們先用 SPSS 12.0 軟體中的「模式選擇」找出最適模型，該方法是觀察各個階層的變數淨相關是否通過測試，若通過檢定則納入下一階段的係數估計。⁷ 以縣長選舉投票選擇、鄉鎮市長選舉投票選擇、縣議員選舉投票選擇做為主要的變數，其中縣長投票選擇為依變項，分別測試以下兩個對數線性模型：⁸

⁷ 基本上，SPSS 有兩個類似迴歸模型的「模式選擇」(model selection) 方式，第一個是將全部的變數放入分析，包括交互作用項，然後以 χ^2 為標準決定那些變項的組合最適合。另外一個方式為從最高階的交互作用項開始測試，然後向下到次一階，稱為「往後消去法」。如果以 χ^2 為檢驗標準發現去掉最高階的影響不大，就可以往下到次一階，直到最後一階，也就是個別的變數，不過通常至少要有兩階，也就是兩兩相關。更詳細內容可參考 SPSS 12.0 的使用手冊。理論上，兩種模式選擇的方法產生的結果應該一樣，不過過去的研究例如林佳龍 1989 採用第一種方法，所以本研究採用第一種方法。

⁸ 這兩個模型並非具備依變項及自變項的方程式，而是需經統計檢定而挑選出最適模型的變數組合。以下分析雖然以縣長投票選擇為依變項，然而此處需強調挑選變項的過程，故未以依變項置於左邊、自變項置於右邊的方程式形式呈現。

縣長投票選擇 * 鄉鎮市長投票選擇 * 政黨認同 * 縣長候選人動員 - (1)

縣長投票選擇 * 縣議員投票選擇 * 政黨認同 * 縣長候選人動員 - (2)

我們將縣長選舉投票選擇登錄為投給國民黨或民進黨，捨棄未投票的選民。鄉鎮市長及縣議員的投票選擇則登錄為投給國民黨、民進黨或其他，捨棄未投票的選民。政黨認同及候選人動員也是如此。之所以如此處理，是顧及不同層級的選舉的共通點是國民黨與民進黨皆有候選人，但是無黨籍、台聯候選人只出現在鄉鎮市長及縣議員選舉，又為了顧及樣本數的流失，因此只好分開處理。此外，我們的主題並非是政黨一致或分裂投票，而是不同層級選舉之間的相互影響，因此納入無黨籍的投票選擇。⁹

經過挑選模型，適合第一個模型所包含的變數是縣長選擇 * 政黨認同、縣長選擇 * 縣長動員。觀察值數目為 138。也就是說，縣長投票選擇與鄉鎮市長選舉無關。第二個模型變數的最簡約模型是縣議員投票選擇 * 縣長投票選擇、縣長投票選擇 * 政黨認同。觀察值數目為 129。檢視第一個模型，縣長選舉與鄉鎮市長毫無關聯。而第二個模型的挑選結果則出乎我們的預期，因為縣議員投票選擇與縣長投票選擇相關。先前的交叉列表分析顯示，縣長與縣議員選舉的關聯性雖然不明顯，但是較鄉鎮市長又來得強一些。

⁹ 有興趣的讀者可向作者索取編碼以及對數線性模型的程式。

接下來根據模型挑選加以估計對數線性的係數，並將結果置於表七。首先，表七顯示概似值為 29.276，自由度為 26，P 值大於 0.05，表示自訂的最適模型並沒有顯著不同於包含所有變數作用的飽和模型。其次看到估計出的參數 λ ，縣長選擇的效果為-.510，代表選擇國民黨在受訪者之中是比較少的。相對的，選擇民進黨的參數是.510。分別計算其對數值，可得.600 及 1.665。這兩者的比值便是投票給國民黨之於民進黨的機率，在此為.360。換句話說，受訪者只有三分之一的可能性選擇國民黨，因此兩者之間的得票應該是一比二。依此類推，縣議員投國民黨及無黨籍、認同國民黨的民眾，相對而言較傾向投給國民黨的縣長候選人。

表七：濁水縣長投票選擇對數線性參數估計

	參數		指數		比值
	國民黨	民進黨	國民黨	民進黨	
縣長投票選擇	-0.510	0.510	0.600	1.665	0.360
支持國民黨	0.958	-0.958	2.606	0.383	6.793
支持民進黨	-0.958	0.958	0.383	2.606	0.147
縣議員投國民黨	0.593	-0.593	1.809	0.552	3.273
縣議員投民進黨	-0.667	0.667	0.513	1.948	0.263
縣議員投無黨籍	0.074	-0.074	1.076	0.928	1.159

說明：N=129。G²=34.043，DF=26，P=.134。資料來源：TEDS 2005M。

資料分析呈現在考慮政黨認同及動員之後，縣長選擇與縣議員選擇之間有關聯性。縣議員的投票行為對縣長選擇的影響雖然顯著，但是不及政黨認同的效果（3.723 對 6.793）。另一方面，縣長選擇與鄉鎮市長選擇之間並無關聯性。這個發現與

林長志、黃紀（2006）對於鄉鎮市長與縣長關聯性的分析發現不盡相同。有可能是因為研究的對象不同，或是投票模型不同。¹⁰

上述的調查資料分析中主要呈現選民被動員的情形。量化分析依據大量的樣本，提供標準化的受訪者回答資料，但是缺少了質化調查的一個重要部份：從日常生活中的各個位置觀察社會現象（Jorgensen 1989）。而選舉動員的過程複雜，有必要從不同角度分析，方能完全釐清選民行為。因此，以下的質化田野訪談將著重在派系動員。

陸、選舉動員分析

在開始討論個案之前，我們先就聯合買票作業做一般性的討論。一般只有在「同一地方派系」推出兩個不同層級選舉候選人時，才較有可能由兩個不同層級選舉的候選人進行聯合買票作業。隨著台灣地方派系的逐漸瓦解，這種聯合買票的情形將會越來越少。這部分的討論，將有助於了解本文的研究個案。

不同層級選舉的候選人搭配競選，特別是買票，並不是一罕見的現象。在鄉鎮長、縣議員選舉中經常可見候選人搭配競選，也就是同一樁腳幫鄉長候選人、縣議員候選人同時買票（王金壽 2004a, 121）。這種情況大部分發生在「同一派系」所推出的候選人之間，而且這些樁腳本身就是派系成員。但是在沒有派系的地區，兩個不同選舉候選人不易一起動員樁腳買票；

¹⁰ 評審之一亦指出可能因為分析的縣市之特質不同，因而有不同的發現。

因為在非派系鄉鎮，如果一位參與地方首長選舉的候選人只跟其中一位參選民意代表的候選人結合，將會得罪其他參選民意代表的候選人，因此這種結合在無派系鄉鎮相當困難。相反地，如果在派系鄉鎮裡，經常是甲派推出的鄉長和縣議員候選人對抗乙派推出的鄉長和縣議員候選人。

除了前述「直接」買票動員之外，還有一種「間接」買票動員：參選民意代表的候選人和參選行政首長的候選人，並不會直接在樁腳動員上正式結盟；但是假如這兩位候選人所面對的是性質較接近的選民時，當一候選人進行買票時，將有替另一候選人「間接」動員的效果。例如在 2002 年鄉鎮長和縣議員選舉時，南部某鄉鎮的民進黨鄉長候選人並沒有和任何縣議員候選人結盟，也沒有買票的計畫，但是他的輔選幹部卻一直催促同鄉一位親綠的縣議員候選人在該鄉大量買票。此外，如果兩個候選人「表面」上有共同造勢的情況下，這種「間接」買票動員效果將會加大。例如 1994 年許多國民黨省議員候選人在製作文宣時，就將國民黨省長候選人宋楚瑜的照片放進宣傳品中；如果國民黨省議員的樁腳在買票和拉票時，也「順便」拜託選民支持宋楚瑜時，這種幫宋楚瑜間接買票也會獲得最大的動員效果。

相比較起來，聯合直接買票的效果應該遠大於間接買票，除了單一候選人買票金額較少之外，間接買票也會因為影響的對象非常不確定而使其效果不那麼顯著。舉例來說，一位鄉鎮長候選人買票時，他有可能同時間接幫助了好幾位縣議員候選人。因此除非鄉鎮長候選人與縣議員候選人兩者支持者的重疊性非常高，否則間接買票之效果應該不大。是故，一位鄉鎮長

候選人擁有跨政黨和派系的支持者，且他進行買票的間接效果可能均分給好幾個縣議員時，這種間接買票結果並不會對於特定的縣議員候選人有太大幫助。因此，倘若要取得最大的間接買票效果，必須在兩候選人的支持者重疊性相當高的情況下才有可能發生。

當兩候選人的支持者重疊性相當高時，他們較有可能選擇聯合直接買票；不過，即使他們選擇聯合買票，還是得面臨一個高困難的選舉動員工程：如何建立起一個樁腳組織（王金壽 1997）。沒有這些樁腳組織，買票作業無法有效和全面性的進行。這種聯合買票競選比起單一候選人在建立買票的樁腳組織更困難，因為樁腳不一定同時認同或支持那些欲一起參加聯合競選的候選人，例如某鄉長候選人的樁腳不一定支持縣議員候選人，而縣議員候選人的樁腳也可能不支持鄉長候選人。如果要強迫這些政治支持對象不一樣的樁腳一起合作，有可能導致彼此互相的衝突，甚至導致原本支持的樁腳因此不願意參與輔選。如果發生此情況，那麼欲聯合買票的候選人，沒有因聯合競選得利，反而先蒙其害。同時，如果行政首長候選人（如縣市長和鄉鎮長）在某一特定選區只和特定縣議員或是鄉鎮長候選人結盟的話，可能得罪其他候選人，甚至會使得這些候選人倒向競爭對手。

其次，如果兩邊的樁腳的政治支持沒有多大的差別（例如都是泛藍），也不一定容易在聯合競選過程中整合。因為買票的成功與否決定於整個長期樁腳動員過程（王金壽 1997），而且買票牽涉到法律問題、金錢、以及選戰動員策略；要取得彼此信任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所以，要這些不是原本同一陣營或

是派系的樁腳在短時間合作成功，是一高難度的政治工程。

簡而言之，雖然聯合直接買票有較大的效果，但是事實上它卻需要一些選民結構與樁腳組織的配合才有可能完成；也是因為如此，一般聯合買票的個案大部分是發生在「同一派系」推出不同層級選舉候選人。例如屏東縣林邊鄉的新、舊派，分別推出一位鄉長與縣議員候選人，連競選總部也成立在一起。同一派系的兩位候選人，因為有共同的樁腳組織，其面臨選民結構也一致，因此聯合競選是最佳的選擇。不過，晚近派系（包括縣級和鄉鎮級）已出現逐漸瓦解的現象（王金壽 2004b），因此未來同一派系推出不同層級候選人一起聯合競選的個案應該會減少。

除了上面所談及樁腳組織合作的聯合競選個案之外，還有一種聯合買票的情形。就是某一層級候選人（例如鄉長）將其買票錢交給另一層級候選人（例如縣議員），而其自己的樁腳並沒有介入。不過，這種合作關係只剩下幫忙送錢的功能，喪失了選舉動員的過程與功能（王金壽 1997）。

簡而言之，對於三合一選舉而言，如果縣長候選人要買票的話，最理想的情況是到各鄉鎮去和同政黨或是同派系的鄉鎮長候選人結合買票，這樣的動員效果會最大，同時亦不會得罪眾多的縣議員候選人。但是這種情況不易出現，除非該鄉鎮處於派系對立嚴重或是政黨對決。然而，如果政黨對決很嚴重時，買票的作用將會減低。

柒、質性田野訪談

由於研究個案係於 TEDS 調查結束後才選定，因此我們無法以較好的參與觀察法進行收集資料，僅能以深度訪談進行。同時，我們田野個案選擇是受限於 TEDS 調查所選擇的個案，我們只能在 TEDS 進行調查的幾個縣市中選擇一個縣市，做為我們的研究個案。在此之前我們對於此研究個案，並無較深刻的接觸與研究，是故僅能先透過關係人尋找報導人（受訪者），再以滾雪球的方式尋找更多的受訪者。

我們首先透過一位被政界各方相當尊重的當地學者，介紹藍綠陣營各一位縣議員，再由這兩位縣議員的關係聯絡其他受訪者。本研究總共訪問七位相關人士，其中政黨屬性偏泛藍有四位；而泛綠有三位。¹¹ 七位受訪人士不是自己參選，就是在三合一選舉中負責重要的輔選工作。在訪問過程中，訪問者可以任意記下訪談重點，但並沒有錄音。訪問時間約一個半至兩小時。訪談主要有兩大重點：第一、到底在三合一選舉過程中，不同層級選舉的候選人是否有聯合競選動員，特別關於是否一起進行買票作業；第二、這些不同層級選舉的候選人，採取聯合競選動員策略與否的理由。前者是瞭解客觀事實，而後者則是瞭解其主觀的認知。

在這一次三合一選舉中，部分民進黨政治人物（如高雄縣

¹¹ 我們原本打算訪問更多的相關人士，但後來發現這七位受訪者的論點與對事實的描述，並沒有太大的差距，因此暫停了訪問計畫。有一點必須強調的是，雖然在文中我們只討論四個鄉鎮，但幾位訪談者，也談及其他幾個鄉鎮的動員情況，這和本文所呈現的四個鄉鎮動員情況，並沒有太大的差別。

長楊秋興和台南縣長蘇煥智）指責因為三合一選舉，導致民進黨選舉大敗。簡而言之，鄉鎮長和縣議員候選人的動員幫忙了國民黨縣市長候選人。這個論點，並不是完全沒有前例。例如在 1993 年的縣市長選舉，雖然當時沒有同時舉行鄉鎮長和縣議員選舉，但國民黨一些候選人還是透過地方派系的動員而當選（王金壽 1997）。我們簡稱這種模式為「小雞拱母雞」。另一種模式則是行政首長（直轄市長或縣市長）選舉候選人，因為其個人特質和聲望，而帶動了同政黨或陣營其他選舉候選人的支持度，例如 1994 年台北市長選舉時，新黨的趙少康帶動了新黨市議員候選人的選情。我們簡稱這種模式為「母雞帶小雞」。此質化研究部分在探討實際選舉過程中，到底發生了「母雞帶小雞」或是「小雞拱母雞」的現象，或是如量化研究部分所言，不同層級選舉的關連性為何。我們先觀察兩大政黨的動員，再簡略結論。

一、國民黨的三合一

在這次選舉中國民黨縣長候選人一開始的支持度及看好度，不及於民進黨候選人。而且國民黨過去在縣市長選舉中慣用地方派系作為動員策略，因此我們較期待在國民黨陣營發生「小雞拱母雞」而不是「母雞帶小雞」的競選策略。七個受訪者共同的觀察是，在國民黨陣營沒有發生「母雞帶小雞」的狀況。是否有發生「小雞拱母雞」的現象此問題較複雜，必須用更多的資料來呈現，會出現這樣的問題，多少和國民黨地方派系動員失敗有關，最明顯的例子是各鄉鎮是否有買票並沒有一

定的標準。¹² 我們選擇這幾個案例，不是基於代表性，而是有其重要性。C1 是濁水縣最大的都市；民進黨在 C2 推出鄉鎮長和縣議員候選人，這是在一般在地方選舉中較難見得的，此個案提供我們觀察民進黨聯合競選或動員相當好的機會；在 C3，國民黨縣長選舉操盤者主觀上有很強的意願，想和國民黨鎮長候選人作選舉動員；C4 作為印證民進黨政治人物論點的一個 hard case：C4 不僅是濁水縣中少數地方派系仍存在的鄉鎮，同時，C4 國民黨鄉長候選人和國民黨縣長候選人有深厚的關係。如果國民黨真有「小雞拱母雞」的現象，應該會最容易在 C4 鄉中觀察到。

尋求連任的 C1 首長是國民黨籍，其競爭對手也是國民黨籍，但兩人實力懸殊。這位現任市長和國民黨縣長候選人相處並不融洽，也害怕跟他結合會被連累，因此完全不插手縣長選舉。而國民黨縣長候選人也就和另一個實力很弱的國民黨市長候選人結合。

國民黨縣長候選人在 C2 鎮沒有買票，因為找不到樁腳。負責當地國民黨縣長候選人動員的是一位二屆國大代表，並不是當時的鄉鎮長或是縣議員候選人。

這次國民黨縣長候選人的選舉動員，在 C3 鎮由國民黨黨工操盤，因為民進黨候選人是 C3 鎮人、聲勢又好，所以沒有

¹² 國民黨候選人在 C2 鎮沒買票，因為找不到樁腳；在 C6 鄉則在二十個投票所中，有三個沒有買票（受訪者 Y5）；在 C4 鄉則全面買票（受訪者 Y4），這和國民黨在 1993 年風芒縣的選舉動員，在各鄉鎮全面買票的情況非常不同（王金壽 1997）。

台面上國民黨籍政治人物願意站出來支持。只有少部分鎮民代表、里長來支持國民黨候選人，不過他們都是國民黨的忠貞黨員。國民黨縣長候選人因迫於無奈，才交由國民黨黨工操盤。據受訪者指出，該國民黨黨工找樁腳找得很辛苦，是「一粒一粒」去找，完全沒有台面上的政治人物或是動員體系幫忙，只有忠貞的黨員加上國民黨縣長候選人原有的樁腳願意參與輔選工作，所以無法全面買票，只能重點買。先前我們指出全面買票的先決條件是要先建立完整的樁腳組織，但是這一次樁腳組織根本不完整。在動員過程中，還發生一段小插曲。尋求連任的鎮長是國民黨籍，聲勢相當看好。國民黨黨工有找過該鎮長尋求聯合競選，但他不願意合作。抽籤號次時，兩位國民黨籍縣長及鎮長候選人都抽中三號，國民黨黨工提議，競選時喊「投給三號」。該鎮長候選人聽到這個提議後之後，卻立即打電話給對方要求不要這麼宣傳，而是要求「個人選個人」的。雖然國民黨籍縣長候選人希望和國民黨籍鎮長候選人結合，但是國民黨鎮長候選人連選舉造勢卻不願意跟國民黨縣長候選人綁在一起，遑論兩者在買票作業上進行合作。

C4 鄉的地方派系最近經過兩次嚴重的分裂後，還存在著 A 派與 B 派（蘇俊豪 2004, 122-125）。A 派過去立委主要支持此次國民黨縣長候選人，B 派支持現任縣長及其胞妹。A 派為國民黨忠貞支持者，而 B 派雖未完全支持國民黨，但是大部分還算支持國民黨。除地方派系之外，民進黨為第三勢力。在這一次鄉長選舉，A 派推出現任且受國民黨提名的鄉長，B 派推出前鄉長的弟弟（前鄉長原本是 A 派，但後來加入 B 派），為無黨籍候選人。而且 A 派結合 C4 鄉的民進黨勢力。國民黨籍鄉

長候選人沒有和國民黨縣長候選人結合買票，因為支持者與樁腳並不完全一致，複雜性很高。國民黨縣長候選人同時也有 B 派的支持者，而國民黨鄉長候選人也有一些民進黨支持者，因此不可能結合買票。關於這一點，國民黨籍的縣長與鄉長候選人兩人都有相同的認知，所以在競選過程中兩者沒有結合，也沒有一起拜票造勢，無法像民進黨般的結合。國民黨黨部曾有人提議結合，但是黨部沒有力量輔選，所以無法整合地方勢力，而且國民黨縣長候選人也沒有出面推動這些地方勢力的整合。較值得注意的是，國民黨鄉長候選人曾經擔任國民黨縣長候選人的辦公室主任（負責海線），和國民黨縣長候選人的感情如結拜兄弟。C4 鄉是本文論點的一個 hard case，C4 鄉在有派系的情況下、以及兩位候選人同黨、且又有深厚的友誼基礎上，如果連他們都不選擇聯合競選，那麼其他鄉鎮更不易出現聯合競選的情況。一位受訪者即明確表示，除了在 C5 鄉之外（國民黨縣長候選人為該鄉出身），國民黨提名的鄉鎮長候選人之中，無人和國民黨縣長候選人一起聯合競選（受訪者 Y4）。

幾乎所有受訪者都指出，國民黨縣長候選人敗選的主因之一，¹³ 是沒有做好派系整合。他在這次選舉中所能依賴的樁腳組織，只有他自己原本的樁腳，以及國民黨黨部所能動員的忠貞黨員；¹⁴ 甚至發生原本應該支持他的大樁腳在拿到錢之後，不知該如何是好，而去詢問民進黨幹部的情形。而這位民進黨

¹³ 另一個主因是他父親所帶來的負面印象。

¹⁴ 雖然這位國民黨縣長候選人出身家族政治和縣級派系，一位受訪者表示，該派系最多只有控制全縣縣級派系約六分之一的實力（受訪者 Y1）。

幹部給予的建議是，少部份錢發出去買票，大部分的錢留下來作為這些大樁腳自己未來選舉（如鄉鎮民代表）買票之用（受訪者 Y3）。國民黨縣長候選人將後援會設在各鄉黨部，而不是在政治人物的家中或服務處（受訪者 Y5、Y7）。另外，在數個鄉鎮因為無法建立樁腳組織而放棄買票，或者是黨工被迫介入買票過程。

簡而言之，所有受訪者不分黨派，都有一共同的想法：對於國民黨而言，既沒有「母雞帶小雞」也沒有「小雞拱母雞」的情況在此次三合一選舉中發生。基本上所有國民黨候選人只在乎自己的選情，不希望他人的選情影響到自己的選情。值得一提的是，部分鄉鎮級地方派系（如 C4 鄉、C6 鄉）即使推出鄉長和縣議員候選人，兩者並沒有一起進行聯合買票動員。這個現象似乎是與地方派系正在衰弱瓦解有連帶關係。¹⁵

二、民進黨的三合一

民進黨的三合一選情較國民黨單純許多，因為過去民進黨在縣市長選舉較少買票，¹⁶ 另一方面民進黨在該縣的基層政治基礎非常的薄弱，根本無法「小雞拱母雞」（受訪者 Y1）。不過，在這次選舉中，有一位受訪者明確指出，在其參選的鄉鎮，民進黨縣長候選人和該鄉親綠的鄉長候選人和縣議員候選人

¹⁵ 雖然我們只能就有限的資料做出此暫時性的結論，但此結論和蘇俊豪 2004 的觀察非常接近。同時，在其他縣市也有類似的現象，關於屏東請參考王金壽 2004b、彰化請參考杜慶承 2002、台中縣請參考王業立和蔡春木 2004。

¹⁶ 不過必須提醒讀者一點的是，在立委選舉民進黨買票的情形有越來越嚴重的傾向。

一起進行買票。即使如此，整體而言，民進黨縣長候選人還是較少依賴地方樁腳的組織和買票動員。

但是是否因為這次三合一選舉，讓不同層級選舉的民進黨候選人一起組成競選團隊，即使他們沒有一起買票作業？民進黨不同層級選舉候選人全面性結合的例子，只有在 C7 鄉，當地親綠的鄉長候選人和民進黨縣長候選人一起成立後援會。在其他的鄉鎮，民進黨縣長候選人都是單獨成立後援會。不過，還是看到一些特例，表面上沒一起成立後援會，但實際動員是一起進行。一位 C1 市民進黨縣議員候選人據說得到民進黨縣長候選人樁腳的支持。

最有趣的例子是 C2 鎮。民進黨在 C2 鎮提名了鎮長及一位縣議員候選人，縣黨部曾經行文三位候選人的後援會，希望一起成立競選總部。縣長候選人後援會拒絕這提案，鎮長候選人後援會希望只跟縣長候選人一起成立後援會，但不願意跟同黨縣議員候選人合作，而實力最弱的縣議員候選人則是最希望三位候選人一起成立後援會。此個案顯示出，對於這幾位政治人物而言，個人利益大於政黨利益，弱勢的小雞期望卻無法得到母雞的厚愛。

同樣的，在 C3 鎮即使民進黨提名一位鎮長候選人，但是因為同時有一位親綠的無黨籍人士參選的情況下，民進黨縣長選擇同時與兩者在選舉造勢上結合，但是沒有在買票上結合，也就是與兩者維持等距，以免得罪一方。

簡而言之，三合一對於民進黨而言並沒有「小雞拱母雞」的作用，而是否有「母雞帶小雞」受訪者則持不同的看法。表

面上，聲勢高漲的民進黨縣長候選人在造勢場合，似乎給同陣營的候選人帶來優勢，但是選舉結果卻不是如此。民進黨在縣議員和鄉鎮長選舉在得票率與當選席次，並沒有因此增加太多。一位受訪者（Y1）對此現象下一個結論：「三合一選舉（也就是縣長選舉與鄉鎮長、縣議員選舉同時舉行），對縣長選舉沒有影響，但是對縣議員選舉有影響，會造成選票凝聚於少數政黨色彩強烈的候選人，因此影響整個縣議員選舉結果（但對於整體個政黨得票數，則無太大影響）。對於鄉鎮長則是沒影響」。

三、質性訪談小結

從深度訪談的資料所得到答案相當明確。就國民黨而言，沒有「母雞帶小雞」也沒有「小雞拱母雞」的現象；基本上，所有國民黨陣營的候選人是各選各的，完全沒有在選舉動員上（包括了選舉造勢與買票作業）上互相合作。而在民進黨方面，「小雞拱母雞」的效果並沒有出現；表面的選舉動員上雖然有「母雞帶小雞」，但是只對原先政治版圖內部的票源分佈（有利於強調政黨色彩的縣議員候選人）產生影響，未改變藍綠之間的政治版圖。

是否三合一選舉對於縣長選舉完全沒有影響？答案是肯定的。三合一選舉對於縣長選舉的影響是較迂迴的；國民黨過去選舉動員模式較傾向以地方組織的買票動員為主，而買票動員要成功的前提是有一完整的樁腳組織。在這次選舉中，國民黨縣長候選人自己本身只能控制有限的樁腳，而國民黨黨部能控制的樁腳更少，因此國民黨候選人必須依賴其他地方政治人

物的動員，才有可能建立一健全的樁腳組織。但是在三合一的選舉環境、以及地方派系組織結構不穩定之下，要不同層級選舉候選人合作，是一非常困難的政治工程，很少有非同派系候選人可以在買票動員上做密切的結合。另一方面，國民黨縣長候選人在聲勢不被看好的情況之下，這些國民黨鄉鎮長和縣議員候選人沒有意願和他結合，以免影響選情。因此，三合一選舉變成這些國民黨鄉鎮長和縣議員候選人不願意幫國民黨縣長候選人輔選的藉口，因為他們要忙於自己的選舉。我們雖然不知道，如果沒有三合一選舉，這些國民黨鄉鎮長和縣議員候選人是否會全力投入輔選、又是否會改變選舉結果（受訪者有不一致的看法），但是能確定的是：缺乏這些國民黨鄉鎮長和縣議員候選人的樁腳動員，國民黨候選人不太可能贏得選舉。簡而言之，三合一選舉在此一個案中，對於國民黨並沒有在選舉動員上帶來好處；相反地，帶來了一些動員的難題。簡而言之，民進黨黨中央和它的部分政治人物，認為三合一選舉是導致選戰失利的一個主因的說法，並沒有在濁水縣此個案得到證實，相反的，三合一選舉間接幫助了民進黨籍縣長候選人。

捌、結論

檢討過去的地方政治研究，我們發現這個領域仍需要更深更廣的研究。再者，選舉行為的研究仍然較偏重全國性選舉的層次，忽略地方選舉研究的重要性。雖然地方選舉較缺乏受注目的議題，也沒有全國知名度的候選人，但是社會網路的動員可能更頻繁，所顯示的理論意涵其實更為豐富。

過去對於分裂或一致投票的研究，經常因為不同層級的選

舉的時間不同，而引用區位推論的方式估計各種投票模式的機率。2005 年的三合一選舉提供研究者難得的機會，觀察到底選民是否因此選擇同一個政黨。正是因為這個研究機會相當難得，採取質化與量化調查方式同時進行具有重要的意義。調查資料分析指出，在控制政黨認同及政黨動員的情況下，縣議員選舉投國民黨籍以及無黨籍的民眾，傾向在縣長選舉投給國民黨候選人。從調查資料分析的結果來看，縣長候選人的動員不是模型中的重要變項，似乎意味著地方派系的動員不必然會反映在投票行為上。反而是地方政治一向不被重視的政黨支持才是一個重要的變項。晚近的研究已經指出地方派系逐漸政黨化（王業立 1998, 88），但是我們發現選民自我的政黨認同本身便可能解釋其投票行為。林長志、黃紀（2006）亦有類似發現。

質化分析指出，三合一選舉其實給了地方派系不為縣長候選人「抬轎」的藉口，造成國民黨候選人落敗。三合一選舉在這一個個案中，對於國民黨並沒有在選舉動員上帶來好處，相反的，帶來了一些動員的難題。根據我們的研究，如果行政首長候選人（如縣市長和鄉鎮長）在某一特定選區只和特定縣議員或是鄉鎮長候選人結盟的話，或是如果兩邊的樁腳的政治支持沒有多大的差別（例如都是泛藍），聯合競選不容易成功。在所有國民黨候選人只在乎自己的選情的情況下，聯合競選的成效有限。由於我們的田野訪談以鄉鎮市長為主，因此縣議員與縣長的關聯性需要進一步的確認。

量化與質化的方法的結合在國內研究中並不常見，而我們的嘗試其實還有許多不完整之處，例如問卷設計與田野訪談需要更緊密地結合，而研究的對象也有必要再延伸到其他縣市。

但是這個案例研究的意義在於顯示，不同的研究方法所得到的結論類似一種聯集的關係。如果研究者只採其中之一途徑，有可能會得到偏向某一邊的結論。如果採取兩種途徑的話，會發現部份的結論是兩者都同意的。如果只能取其中之一途徑，研究者應該保持不同發現可能出現的警覺心。

(收稿日期：2006年12月7日，最後修改日期：2007年8月14日，
接受刊登日期：2007年8月27日)

附錄

題號	變項名稱	題目	選項	選項
B5a	B5A	有沒有(台語：敢有)人為國民黨縣長候選人來向您或您的家人拉票？	01 有 02 沒有	90 訪員漏問 95 拒答 98 不知道
B5b	B5B_1 ~ B5B_9	請問向您或您的家人拉票最為勤快(台語：尚骨力)的人，是哪些人？	01 電話語音 02 候選人當面或其家人 03 助選人員或義工 04 政黨工作人員 05 服務機構的上司或同事 06 參與的宗教團體、社會團體或職業團體 07 地方上有名望的人或家族 08 村里鄰長或村里幹事 09 鄰居 10 同學或朋友 11 親戚或家人 12 手機簡訊 13 客戶 14 文宣品、信件 15 鄉長	90 訪員漏問 95 拒答 98 不知道 99 跳答
B5c	B5C	有沒有(台語：敢有)人為民進黨縣長候選人來向您或您的家人拉票？	01 有 02 沒有	90 訪員漏問 95 拒答 98 不知道
B5d	B5D_1 ~ B5D_9	請問向您或您的家人拉票最為勤快(台語：尚骨力)的人，是哪些人？	01 電話語音 02 候選人當面或其家人 03 助選人員或義工 04 政黨工作人員 05 服務機構的上司或同事	90 訪員漏問 95 拒答 98 不知道 99 跳答

附錄 (續)

題號	變項名稱	題目	選項	選項
			06 參與的宗教團體、社會團體或職業團體 07 地方上有名望的人或家族 08 村里鄰長或村里幹事 09 鄰居 10 同學或朋友 11 親戚或家人 12 手機簡訊 13 客戶 14 文宣品、信件 15 鄉長	
B6a	B6A	有沒有(台語:敢有)人為縣議員候選人來向您或您的家人拉票?	01 有 02 沒有	90 訪員漏問 95 拒答 98 不知道
B6b	B6B_1 ~ B6B_9	請問向您或您的家人拉票最為勤快(台語:尚骨力)的人,是哪些人?	01 電話語音 02 候選人當面或其家人 03 助選人員或義工 04 政黨工作人員 05 服務機構的上司或同事 06 參與的宗教團體、社會團體或職業團體 07 地方上有名望的人或家族 08 村里鄰長或村里幹事 09 鄰居	90 訪員漏問 95 拒答 98 不知道 99 跳答

附錄 (續)

題號	變項名稱	題目	選項	選項
			10 同學或朋友 11 親戚或家人 12 手機簡訊 13 客戶 14 文宣品、信件 15 鄉長	
B6c	B6C_1 B6C_2	請問是替哪一位候選人拉票？	(候選人姓名)	9990 訪員漏問 9991 這些候選人都差不多 9995 拒答 9998 不知道 9999 跳答
B7a	B7A	有沒有(台語:敢有)人為 <u>鄉鎮市長</u> 候選人來向您或您的家人拉票？	01 有 02 沒有	90 訪員漏問 95 拒答 98 不知道
B7b	B7B_1 ~ B7B_9	請問向您或您的家人拉票最為勤快(台語:尚骨力)的人,是哪些人？	01 電話語音 02 候選人當面或其家人 03 助選人員或義工 04 政黨工作人員 05 服務機構的上司或同事 06 參與的宗教團體、社會團體或職業團體 07 地方上有名望的人或家族 08 村里鄉長或村里幹事	90 訪員漏問 95 拒答 98 不知道 99 跳答

附錄 (續)

題號	變項名稱	題目	選項	選項
			09 鄰居 10 同學或朋友 11 親戚或家人 12 手機簡訊 13 客戶 14 文宣品、信件 15 鄉長	
B7c	B7C_1 B7C_2	請問是替哪一位候選人拉票？	(候選人姓名)	9990 訪員漏問 9991 這些候選人都差不多 9995 拒答 9998 不知道 9999 跳答
E2a	E2A	請問 <u>縣長</u> 您是投給誰？	01 無黨籍候選人 02 國民黨籍候選人 03 民進黨籍候選人	90 訪員漏問 91 忘記了 92 投廢票 95 拒答 98 不知道 99 跳答
E2b	E2B	那請問您記得是投給哪一黨的候選人？	01 國民黨 02 民進黨 03 無黨籍	90 訪員漏問 91 忘記了 95 拒答 98 不知道 99 跳答
E3a	E3A	請問 <u>縣議員</u> 您是投給誰？	(候選人姓名)	9990 訪員漏問

附錄（續）

題號	變項名稱	題目	選項	選項
E3a	E3A	請問 <u>縣議員</u> 您是投給誰？	(候選人姓名)	9991 忘記了 9992 投廢票 9993 當時戶籍不在此 9995 拒答 9998 不知道 9999 跳答
E3b	E3B	那請問您記得是投給哪一黨的候選人？	01 國民黨 02 民進黨 03 新黨 04 親民黨 05 建國黨 06 台聯 07 無黨籍 08 泛藍 09 泛綠	90 訪員漏問 91 忘記了 95 拒答 98 不知道 99 跳答
E4a	E4A	請問 <u>鄉鎮市長</u> 您是投給誰？	(候選人姓名)	9990 訪員漏問 9991 忘記了 9992 投廢票 9993 當時戶籍不在此 9995 拒答 9998 不知道 9999 跳答
E4b	E4B	那請問您記得是投給哪一黨的候選人？	01 國民黨 02 民進黨 03 新黨 04 親民黨 05 建國黨	90 訪員漏問 91 忘記了 95 拒答 98 不知道

附錄（續）

題號	變項名稱	題目	選項	選項
			06 台聯 07 無黨籍 08 泛藍 09 泛綠	99 跳答
L1a	L1A	那相對來說，請問您有沒有稍微偏向哪一個政黨？	01 有 02 沒有	90 訪員漏問 95 拒答 98 不知道 99 跳答
L1b	L1B	請問是哪一個政黨？	01 國民黨 02 民進黨 03 新黨 04 親民黨 05 建國黨 06 台灣團結聯盟 07 泛藍 08 泛綠 09 國民黨 + 民進黨	90 訪員漏問 95 拒答 98 不知道 99 跳答

參考書目

- 丁彥致，1994，〈台灣地方選舉與地方派系之關係：一九八一至一九九二年雲林縣之個案研究〉，台北：國立政治大學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王金壽，1997，〈國民黨候選人買票機器的建立與運作〉，《台灣政治學刊》，2：3-62。
- 王金壽，2004a，〈重返風芒縣：國民黨選舉機器的成功與失敗〉，《台灣政治學刊》，8（1）：99-146。
- 王金壽，2004b，〈瓦解中的地方派系：以屏東為例〉，《台灣社會學》，7：177-207。
- 王業立，1998，〈選舉、民主化與地方派系〉，《選舉研究》，5（1）：77-94。
- 王業立、蔡春木，2004，〈從對立到共治：台中縣地方派系之轉變〉，《政治科學論叢》，21：189-216。
- 王鼎銘，2005，〈負面競選對 2002 年高雄市長選舉影響的探討〉，《東吳政治學報》，20：83-114。
- 包正豪，1998，〈新黨平均配票策略交界之研究：以八十四年立法委員選舉為例〉，《選舉研究》，5（1）：95-138。
- 朱雲漢，1991，〈七十八年大選選舉過程中的政黨因素〉，《政治學報》，19：27-53。
- 何金銘，1994，〈賄選現象與賄選效果：高雄市第二屆立委的個案分析〉，《政治科學論叢》，6：109-144。
- 吳重禮、李世宏，2005，〈政治賦權、族群團體與政治參與：2001 年縣市長選舉客家族群的政治信任與投票參與〉，《選舉研究》，12（1）：69-115。
- 吳重禮、徐英豪、李世宏，2004，〈選民「分立政府」心理認

- 知與投票行為：以 2002 年北高市長暨議員選舉為例〉，
《政治科學論叢》，21：75-115。
- 吳重禮、許玉芬，2005，〈選民「垂直式分立政府」心理認知
與投票行為：2002 年北高市長選舉的實證分析〉，《臺灣
民主季刊》，2（2）：1-30。
- 吳重禮、譚寅寅、李世宏，2003，〈賦權理論與選民投票行為：
以 2001 年縣市長與第五屆立法委員選舉為例〉，《台灣
政治學刊》，7（1）：91-156。
- 李世宏、吳重禮，2004，〈政府施政表現與選民投票行為：以
2002 年北高市長選舉為例〉，《理論與政策》，17（2）：
1-24。
- 杜慶承，2002，〈政權輪替對地方派系的影響：彰化縣個案研
究〉，嘉義：國立中正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林佳龍，1998，〈地方選舉與國民黨政權的市場化：從威權鞏
固到民主轉型（1946-94）〉，陳明通、鄭永年主編，《兩
岸基層與政治社會變遷》：169-259，台北：月旦出版社。
- 林長志、黃紀，2006，〈不同層級選舉中之一致與分裂投票：
2005 年台北縣之分析〉，「台灣選舉與民主化 2006 國際
學術」研討會，台北：國立政治大學選舉研究中心。
- 洪永泰，1995，〈分裂投票：八十三年臺北市選舉之實證分析〉，
《選舉研究》，2（1）：119-145。
- 徐火炎，2003，〈台灣政治轉型中的政治疏離感〉，「2002
年台灣選舉與民主化調查國際學術」研討會，台北：國立
政治大學選舉研究中心。
- 高永光，2001a，〈「城鄉差距」與「地方派系影響力」之研
究：1998 年台北縣縣議員與鄉鎮市長選舉的個案分析〉，
《選舉研究》，7（1）：53-85。

- 高永光，2001b，〈台北縣地方派系與鄉鎮市調解委員會互動關係之實證研究〉，《選舉研究》，7（2）：1-36。
- 高永光，2004，〈台北縣地方派系與黑道互動模式之研究〉，《選舉研究》，11（1）：33-72。
- 張佑宗，2003，〈負面競選資訊與選舉結果：民國九十一年高雄市長選舉的分析〉，「2002 年台灣選舉與民主化調查國際學術」研討會，台北：國立政治大學選舉研究中心。
- 盛治仁，2003，〈從北高選舉看競選過程影響與選民結構〉，「2002 年台灣選舉與民主化調查國際學術」研討會，台北：國立政治大學選舉研究中心。
- 許勝懋，2003，〈台北市具有制衡觀嗎？一九九八及二〇〇二市長選舉之比較研究〉，「2002 年台灣選舉與民主化調查國際學術」研討會，台北：國立政治大學選舉研究中心。
- 陳文俊、陳枚君，2003，〈高雄市選民的一致與分裂投票行為之研究：2002 年高雄市長與市議員選舉個案〉，「2002 年台灣選舉與民主化調查國際學術」研討會，台北：國立政治大學選舉研究中心。
- 陳明通，1995，〈社會關係網路與投票取向：民國八十二年台中市長選舉的分析〉，「國科會政治學門專題研究計畫成果發表」研討會，台北：國立政治大學政治學系。
- 陳明通，2001，《派系政治與台灣政治變遷》，台北：月旦出版社。
- 陳明通、林繼文，1998，〈台灣地方選舉的起源與國家社會關係轉變〉，陳明通、鄭永年主編，《兩岸基層與政治社會變遷》：23-69，台北：月旦出版社。
- 陳俊明、莊天憐，2003，〈91 年高雄市長選舉選民的政治態度、選舉動員與投票決定〉，「2002 年台灣選舉與民主化調查

- 國際學術」研討會，台北：國立政治大學選舉研究中心。
陳陸輝，1994，〈中國國民黨「黃復興黨部」的輔選效果分析〉，
《選舉研究》，1（2）：53-96。
- 陳陸輝、耿曙，2003，〈分立政府下的政治賦權：以 2002 北
高市長選舉為例〉，「2002 年台灣選舉與民主化調查國際
學術」研討會，台北：國立政治大學選舉研究中心。
- 游清鑫，1996，〈選舉制度、選舉競爭與選舉策略：八十四年
北市南區立委選舉策略之個案研究〉，《選舉研究》，2
（1）：137-177。
- 游清鑫，1999，〈競選策略的個案研究：1998 年民進黨台北市
南區立法委員選舉的觀察〉，《選舉研究》，6（2）：163-190。
- 游清鑫，2004，〈賦權理論與選民投票行為：以 2001 年縣市
長與第五屆立法委員選舉為例〉，《台灣政治學刊》，8
（1）：47-98。
- 黃秀端，1994，《選區服務：立法委員心目中連任之基礎》，
台北：唐山出版社。
- 黃雅詩，2006，〈選後首度中常會民進黨檢討敗選直指扁謝高
捷案及陳哲男事件列頭號因素非常光碟、病歷案讓中間選
民反感選前民調 綠已輸十個百分點〉，《聯合報》，12
月 8 日：版 A3。
- 黃德福，1991，〈台灣地區七十八年底選舉分裂投票之初探研
究：以台北縣雲林縣與高雄縣為個案〉，《政治學報》，
19：55-78。
- 廖達琪、洪澄琳，2004，〈反對黨獨大下的分立政府：高雄縣
府會關係的個案研究（1985-2003）〉，《台灣政治學刊》，
8（2）：5-50。
- 趙永茂，2001，〈新政黨政治形勢對臺灣地方派系政治的衝擊：

- 彰化縣與高雄縣個案及一般變動趨勢分析》，《政治科學論叢》，14（1）：153-182。
- 趙永茂、黃瓊文，2000，〈臺灣威權體制轉型前後農會派系特質變遷之研究：雲林縣水林鄉農會一九七〇及一九九〇年代為例之比較分析〉，《政治科學論叢》，13（2）：165-200。
- 趙永茂，2004，〈地方派系依恃結構的演變與特質：高雄縣內門鄉的個案分析〉，《台灣民主季刊》，1（1）：85-117。
- 劉義周，1992，〈國民黨責任區輔選活動之參與觀察研究〉，《國立政治大學學報》，64：209-223。
- 蔡佳泓，1995，〈社會網路位置類型分析：以七十八年台北市南區立委選舉為例〉，《選舉研究》，2（2）：171-203。
- 蔡佳泓，1996，〈立法委員的選民服務之個案研究〉，台北：國立政治大學政治所碩士論文。
- 蘇俊豪，2004，〈雲林縣地方派系變遷及其與選舉關係之研究〉，台北：銘傳大學公共事務研究所碩士論文。
- Bryman, Alan. 1984. "The Debate about Quantitative and Qualitative Research: A Question of Method or Epistemology." *British Journal of Sociology* 35 (1): 75-92.
- Collier, David, Henry E. Brady, and Jason Seawright. 2004. "Sources of Leverage in Causal Inference: Toward an Alternative View of Methodology." In *Rethinking Social Inquiry: Diverse Tools, Shared Standards*, eds. Henry E. Brady and David Collier. Lanham, MD: Rowman & Littlefield.
- Dahl, Robert A. 1961. *Who Governs? Democracy and Power in an American City*.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 Flanagan, Scott C. 1991. "Mechanisms of Social Network

- Influence in Japanese Voting Behavior.” In *The Japanese Voter*, ed. Scott C. Flanagan et al. New Haven and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 Howard, Marc Morje, and Philip G. Roessler. 2006. “Liberalizing Electoral Outcomes in Competitive Authoritarian Regimes.” *American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50 (2): 365-81.
- Jorgensen, Danny L. 1989. *Participant Observation: A Methodology for Human Studies*. Newbury Park: Sage Publications.
- King, Gary, Robert O. Keohane, and Sidney Verba. 1994. *Designing Social Inquiry*.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Liu, I-Chou. 1999. “Campaigning in an SNTV System: The Case of Kuomintang in Taiwan.” In *Elections in Japan, Korea, and Taiwan under the Single-Nontransferable Vote: The Comparative Study of an Embedded Institution*, eds. Bernard Grofman, Sung-Chull Lee, Edwin A. Winckler and Brian Woodall. Ann Arbor, MI: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 Putnam, Robert D., Robert Leonardi, and Raffaella Y. Nanetti. 1993. *Making Democracy Work: Civic Traditions in Modern Italy*.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Sylvan, David J. 1991. “The Qualitative-Quantitative Distinction in Political Science.” *Poetics Today* 12 (2): 267-86.
- Tashakkori, Abbas, and Charles Teddlie. 1998. *Mixed Methodology: Combining Qualitative and Quantitative Approaches*. Thousands Oaks: Sage Publications.

Analysis of a Compound Campaign in the 2005 Three-in-one Election: A Case Study of Loh Tsui County

Chia-Hung Tsai Chin-Shou Wang Ding-Ming Wang

Associate Research Fellow Assistant Professor Associate Professor
Election Study Center Dept. of Political Science Dept. of Political Science
Natl. Chengchi University Natl. Chengkung Natl. Taiwan University
University

Abstract

In the past, survey data analysis was used to explain how people decide their voting choices in local elections, together with qualitative methods including interviews, observations, and historical accounts. One of the main themes in the three-in-one local elections in 2005 was the extent to which voting choices in the three elections were correlated. This paper combines survey data and field interviews of local factions in order to explore voting behavior in Loh Tsui County. According to the TEDS 2005M data, we find that voters' decisions regarding the magistrate were only influenced by their views on the councilors and their party identification. Field interviews, however, indicate that the candidates for magistrate, councilor and mayor did not cooperate in this election, which partly confirmed the findings based on the quantitative research. Loh-Tsui County was chosen because there is ample qualitative data of a high level of party competition. This paper suggests that the quantitative and qualitative studies may be mutually supportive of each other and blaze a new trail in local politics.

Keywords: voting behavior, local factions, quantitative method, qualitative method